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6-045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	0009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中通控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峰	赵磊	
办公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 261 号	山东省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 261 号	
电话	0635-8322765	0635-8322765	
电子信箱	zhangfeng@zhongtong.com	www_957@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13,674,497.28	3,940,810,501.68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2,732,130.47	190,389,425.53	4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363,986.19	175,497,682.79	1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8,232,627.55	81,447,326.73	1,80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40	0.3211	5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40	0.3211	5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3%	6.26%	2.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123,703,188.86	9,876,918,402.77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8,033,450.47	3,140,526,472.94	7.5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5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07%	124,941,288.00	0	不适用	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7%	70,981,59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8%	8,185,514.00	0	不适用	0
国泰多策略绝对收益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4%	4,410,092.00	0	不适用	0
吉卫荣	境内自然人	0.58%	3,467,233.00	0	不适用	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3,430,5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2,877,3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2,700,000.00	0	不适用	0
叶雨虹	境内自然人	0.32%	1,897,870.00	0	不适用	0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0%	1,780,6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上述两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其中吉卫荣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4,10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243,133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467,233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6-046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总经理李鹏程先生,公司非独立董事张燕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

李鹏程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鹏程先生原定任期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李鹏程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李鹏程先生已按公司离职管理等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鹏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鹏程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应尽职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李鹏程先生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张燕女士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燕女士原定任期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张燕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包括王德建(主任委员)、李洪武、徐伟,补选委员徐伟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燕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应尽职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燕女士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二)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磊先生、王德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股东会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变更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个人简历

李磊先生,男,汉族,1985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价值工程部副部长、部长、价值工程总监、投资总监、战略规划总监;中国重汽集团供应链管理中心主任、招标管理中心主任、采购总监;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

李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王德春先生,男,汉族,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中国重汽集团市场部总经理;中国重汽集团轻卡部执行总经理、轻卡销售部总经理、销售部总经理;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总裁;中国重汽集团销售总监、产品策划总监、总经理助理、竞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王德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6-047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通客车”)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山东重工集团”)出具的《关于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一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规定,山东重工集团拟将相关承诺履行期限延期 5 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承诺背景及内容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作出的《山东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国有产权的批复》,山东重工集团以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取得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工集团”)100%股权,从而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并进一步导致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下属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客车”)形成同业竞争。

2019 年 10 月 15 日,山东重工集团就该同业竞争事项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以下简称“原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针对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山东重工与上市公司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本公司将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起 5 年内,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及所有相关监管部门皆认可的方式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妥善解决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况。处理相重合的业务的过程中,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和保障所有相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在获得该等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及所有相关证券监督管理机关、证券交易所同意后,积极推动实施。

2、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保证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定及所有相关上市公司的章程,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所有相关上市公司的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自身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限制任何上市公司正常的商业机会或发展,并将公平对待各相关企业,按照其自身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以上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1 年 9 月 15 日,山东重工集团取得交工集团 100%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上述承诺履行期限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止。

二、承诺履行情况及承诺延期履行的原因

山东重工集团自作出上述承诺以来,充分尊重公司和亚星客车独立自主运营,并作为双方实际控制人积极维护各自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在此期间,山东重工集团一直致力于履行承诺,积极探索资产重组、业务调整等各种合适的同业竞争解决方案,但由于同业竞争系国有产权行政划转所形成,解决方案涉及上市主体,要考虑的市场影响因素众多、监管规则及程序复杂,相关条件仍不成熟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整体进展较慢,预计原承诺事项无法按期完成。

三、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内容

山东重工集团认为,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应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有利于上市公司公众股东利益的原则下,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基于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为了预留充分的时间确保承诺事项妥善解决,山东重工集团拟将原承诺履行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再延长 5 年,其他承诺内容不变,并将积极研究后续解决方案。

四、延期履行承诺对公司的影响

山东重工集团本次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是基于目前实际情况作出,不涉及原承诺的撤销或豁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一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符合实际情况,不涉及原承诺的撤销或豁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一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燕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3. 山东重工集团关于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函。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6-048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7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含董事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 261 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选举李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选举王德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第 2.00 项议案在表决时,关联股东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回避。

4、以上全部议案及子议案需逐项表决,公司均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请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内通过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

2026 年 9 月 12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峰、赵磊

联系电话:0635-8322765

联系传真:0635-8328905

电子邮箱:www_957@163.com

2、会议费用:参与现场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57”,投票简称为“中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选举李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王德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26-044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本部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兴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李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编号 2026-046)。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李磊先生、王德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股东会选举通过,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编号 2026-046)。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会审议。

4、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要求,同意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1.审计委员会:王德建(主任委员)、李洪武、徐伟;

2.提名委员会:李洪武(主任委员)、王德建、王兴富;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洪武(主任委员)、徐伟、王德建。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履行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再延长 5 年,其他承诺内容不变,并将积极研究后续解决方案。

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延期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编号 2026-047)。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燕女士回避表决。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会审议。

6、关于山东重工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2:30 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编号 2026-048)。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4、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88349　　公司简称:三一重能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的说明。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一重能	68834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周利凯
电话	010-6073778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电子信箱	zhoulk@sany.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141,312	45,372,484	-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70,806	14,136,301	-1.1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659,862	8,594,090	24.04
利润总额	256,793	234,126	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196	210,099	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889	99,439	-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2,786	-1,095,60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53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20	0.1734	1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18	0.1730	10.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8	4.28	减少 1.20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1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梁稳根	境内自然人	45.76	729,137,370	0	0	无	
唐修国	境内自然人	7.06	112,441,875	0	0	无	
向文波	境内自然人	6.45	102,804,000	0	0	无	
毛中吾	境内自然人	6.45	102,804,000	0	0	无	
袁金华	境内自然人	3.83	61,039,875	0	0	无	
周福贵	境内自然人	3.39	53,972,100	8,995,350	8,995,350	无	
易小刚	境内自然人	2.42	38,551,500	0	0	无	
王海燕	境内自然人	2.15	34,192,869	0	0	无	
李强	境内自然人	1.17	18,568,972	17,990,700	17,990,7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3	18,016,898	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王佐春为梁稳根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49　　证券简称:三一重能　　公告编号:2026-039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能”或“公司”)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科创板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积极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及全体股东利益,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了《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6 年上半年,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进展及成效情况如下:

一、聚焦主业,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发展新质生产力

1.坚持高质量发展,经营总体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60 亿元,同比增长 24.04%,销售规模实现快速增长;其中,风力发电机组制造营业收入为 92.05 亿元,同比增长 43.66%。公司实现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 亿元,同比增长 10.99%;风机毛利率呈稳步改善趋势,上半年风机毛利率 5.31%,较 2025 年全年水平提升 0.88 个百分点,其中,国内风机毛利率较去年全年提升 1.42 个百分点;上半年公司风机销售毛利为 4.89 亿元,同比增长 64.14%。由于费用控制与销售增长,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为 8.53%,同比下降 2.58 个百分点。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09.73 亿元,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总体保持较高质量,半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10 次,较去年同期提升 21.84%,半年度存货周转率为 1.52 次,较去年同期提升 28.24%;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8.35%,财务结构总体稳健。

2.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推动研发工作的提质提效与精细化管理,加强风电人才的选拔和培养,研发能力稳步提升。2026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 3.29 亿元,研发人员占总人数比例达 10.27%。

陆上风电机组:公司 230 米风轮系列已有超过 700 台机组稳定并网运行;242 米风轮打破传统机型对风资源条件的限制,实现了从超低风速、中风速到高风速的全场域精准覆盖,报告期内 242 米风轮系列机型 12.5MW 样机实现并网,5.6MW 机型实现样机下线。6.7MW/7.7MW 机型已实现多个商业化批量项目应用,目前 242 米风轮系列已累计 40 余台并网投运;高海拔 SI-19350 机组在西藏阿里已实现吊装,这是行业在 5000 米级高海拔地区首个采取箱变上置技术路线的项目。

海上风电机组:公司 230 米风轮系列、8.5MW 海上样机在渤海海域持续稳定运行超一年半,机组运行表现优秀;在祥云岛项目,首个 8.XMW 级海上批量订单顺利实现吊装与调试;在石碑山项目,首个 13.XMW 级抗台机组沿海批量订单,已顺利实现批量交付,标志着公司大兆瓦海陆通用机型迈入规模化量产交付阶段。

海外风电机组:公司面向中亚、中东北非区域推出 10MW 国际机型;面向欧洲市场推出的 SI-17578 机型已完成各项国际型式认证测试,在发电效率与运行可靠性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面向类中国市场推出的 SI-17580 机型已完成样机挂机和型测;面向印度市场 4MW/5MW 机型以高可靠性、高发电量和良好的环境适应性赢得客户信任,持续批量交付中。

3.提升营销与服务能力,新增装机市场份额提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风机规模为 6.29GW,其中国内市场销售规模为 5.79GW,较全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 38.62GW 的占比为